

2022 年度
罗山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决算

二〇二二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罗山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罗山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概况

一、部门职责

1、宣传贯彻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的方针、政策和法规，在本县范围内依法开展林业有害生物预测预报、检疫和防治工作，防止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的传播蔓延。

2、负责本地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的组织管理工作和执行森林植物检疫。

3、制定本地林业有害生物事件应急预案和处置办法，及时发布森防预警预报，并提出防治方案。

4、指定监测预警和除治措施，提出防治经费预算，合理调配防治药剂、药械，协助防治单位做好防治技术指导。

二、机构设置

罗山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内设机构三个，包括：办公室、财务室、防治检疫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罗山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罗山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收入			2022年度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83.55	283.55	283.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36	0.36	0.36	一、基本支出	58	39.84	39.84	39.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29	1.29	1.29	二、外交支出	33	0.00	0.00	0.00	二、人员经费	59	37.68	37.68	37.6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0.00	0.00	公用经费	60	2.16	2.16	2.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0.00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0.00	0.00	二、项目支出	61	245.00	245.00	245.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0.00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62	0.00	0.00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0.00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0.00	0.00	三、上缴上级支出	63	0.00	0.0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0.00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0.00	0.00	四、经营支出	64	0.00	0.00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0.00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0.00	0.00	0.00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65	0.0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42	0.42	0.42		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0.00	0.00		6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9	1.29	1.29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68	—	—	284.8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282.77	282.77	282.77	一、工资福利支出	69	—	—	37.8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0.00	0.0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0	—	—	247.1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	—	—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72	—	—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0.00	0.00	五、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73	—	—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0.00	0.00	六、资本性支出	74	—	—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0.00	0.00	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75	—	—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0.00	0.00	八、对企业补助	76	—	—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0.00	0.00	九、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77	—	—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0.00	0.00	十、其他支出	78	—	—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0.00	0.00		7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0.00	0.00		8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0.00	0.00		81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0.00	0.00		82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0.00	0.00		83			
本年收入合计	27	284.84	284.84	284.84					本年支出合计	84	284.84	284.84	284.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0.00	0.00	结余分配	85	—	—	—	85	—	—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0.00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86	0.00	0.00	0.00	86	0.00	0.00	0.00	
	30									87				
总计	31	284.84	284.84	284.84					总计	88	284.84	284.84	284.84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注：本套决算报表中刷绿色单元格为自动取数生成，不需人工录入数据。

支出决算表

财决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罗山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2022年度

项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次					
			合计	284.84	39.84	245.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36	0.36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0.36	0.36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0.36	0.36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42	0.42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42	0.42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42	0.42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29	1.29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9	1.29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29	1.29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82.77	37.77	245.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82.77	37.77	245.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37.77	37.77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5.00	0.00	225.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罗山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2022年度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

注：本单位2022年度没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84.8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80.19 万元，增长 39.19%。。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防治经费拨付增加，资金投入也相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84.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84.84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84.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84 万元，占 13.99%；项目支出 245.00 万元，占 86.01%；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84.84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0.19 万元，增长 39.19%。主要原因是财政预算防治经费拨付增加，资金投入也相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3.55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9.55%。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8.90 万元，增长 38.55%，主要原因是防治业务活动增加，支出费用相比较有所增加。

(二) 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83.5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0.36 万元，占 0.1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0.42 万元，占 0.15%；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282.77 万元，占 99.72%。

(三) 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83.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3.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人大事务（款）其他人大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

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0.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3.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事业机构（项）年初预算为 37.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2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5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6.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的费用支出；公用经费 2.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的费用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2022 年本年度无相关费用支出。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规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管理制度，二是规范公务接待制度，费用有所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出国（境）业务。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林业行业业务开展。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84.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84 万元，占 13.99%；项目支出 245.00 万元，占 86.01%（包含植被恢复项目和森林病虫害防治项目）。

一、病虫害防治项目，该项目 2022 年预算资金 245 万元，实际支出 245 万元（其中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预算资金 225 万由两部分：1、本级财政预算项目资金 15 万元；2、中央转移支付项目预算资金 210 万元，此部分绩效情况详见局机关本级项目开展情况说明）。

通过实施项目，降低罗山县林业有害生物灾害的发生次数、受害森林面积、受害森林蓄积以及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社会损失和生态损失。于全县范围内开展病虫害防治工作，防治面积达到 3 万亩，服务对象满意度高达 90%并已完成该项目所预期目标，有效降低了林业有害生物发生次数和发生面积，确保了我县的林业生产和生态安全。

该项目预算资金 15 万元，实际支出 10 万元。

二、植被恢复项目。该项目用于罗山县 2022 年度森林植被恢复项目的森林病虫害防治药剂及防治设备的购置及投入使用。

- 1) 成本指标：该项目预算资金 20 万元，实际支出 20 万元。
- 2) 产出指标：购买防治药剂 18 万元，购买防治设备 2 万元。防治率达到 90%。任务完成率 98%。
- 3) 效益指标：做到 100%有效控制灾害发生面积，减少了苗木及木制品的经济损失；森林资源和生态环境安全高达 100%。
- 4) 满意度指标：防治效果社会群众满意度达 100%。

(二)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当前，我县病虫害防治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2022 年病虫害防治项目与预期指标基本持平。

二、在植被恢复项目中与预期指标保持一致，2022 年自评分数达到 100 分，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更有效防治森林病虫害，使有害生物成灾面积降低，使我县森林植被得到进一步修复。

(三) 以单位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2022 年度未开展以单位为主体的重点绩效评价。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罗山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单位内部超过 50 万以上的资产为 0.00 元。

罗山县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购入的多用途货车，属于单位特种专业技术用车，主要用于农药喷洒及病虫害防治使用；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